

運輸署就 SKDC(TTC)文件第 46/18 號的回應

要求於巴士所有坐位上加裝安全帶，加強保障乘客安全

謝謝鍾錦麟議員、范國威議員、梁里議員、黎銘澤議員、呂文光議員及林少忠議員對上述事項的關注。就上述動議，本署現謹覆如下：

本署在決定安裝和佩戴安全帶規定應否擴展至巴士全部乘客座位時，會考慮各項有關因素，包括安全效益、技術的可行性、外國的做法、法例執行的可行性，及各方的意見等。

本署理解有關要求或對巴士的營運及載客量等有一定影響。現時安全帶亦不能對倒向及橫向的巴士座位提供足夠保護，而目前沒有安全帶適用在下層企立的乘客。如因此需要取消企位、倒向及橫向座，可能影響巴士的載客量，因此要調配更多巴士以滿足乘客需求，這會影響路面交通及對票價構成壓力。

在技術可行性方面，運輸署曾與巴士公司商討及研究在全部座位加裝安全帶的可行性。就有關建議，巴士製造商須全面重新設計和鞏固車身結構，以便有足夠的裝置點安裝符合歐盟標準的安全帶，承受安全帶的拉力。至於可否在往後新購買的專營巴士的所有座位均配備安全帶，運輸署會與巴士公司商討有關建議的可行性。

運輸署

2018年3月